

十六—十九世纪
中国出版研究

章宏伟 著

十六—十九世纪

中国出版研究

章宏伟 著



上海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十六~十九世纪中国出版研究/章宏伟著. —上海:
上海人民出版社, 2010
ISBN 978-7-208-09645-5

I. ①十... II. ①章... III. ①出版工作—文化史—研究—中国—16~19世纪 IV. ①G239.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216343 号

责任编辑 张美娣 陈 雷

封面装帧 甘晓培

十六—十九世纪中国出版研究

章宏伟 著

世纪出版集团

上海人民出版社出版

(200001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www.ewen.cc)

世纪出版集团发行中心发行

上海商务联西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开本 720×1000 1/16 印张 36.25 插页 2 字数 587,000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08-09645-5/K·1728

定价 72.00 元

序 言

迄今为止,明清出版史问津者少,成果不多。我想原因之一,可能是受古代藏书家“佞宋”的影响。藏书家往往视古书为文物。就古书而言,它既是书籍,也是文物。文物的价值总是越古越珍贵,像西周青铜器一般比汉代青铜器珍贵。视古书为文物,必定以古为贵,以“佞宋”为尚,所以藏书家“佞宋”,毫不令人奇怪。最早讲版本目录的,无不都是藏书家。讲目录版本,难免考究善本。善本也是文物,自然也是以古为贵。因此,藏书家或善本学往往以古为贵,他们有足够的理由去“佞宋”。问题是,出版史不能亦步亦趋,人云亦云。人家瞧不起明刻特别是清刻,或许是有道理的;出版史瞧不起明清刻书业,就没有道理,肯定不对。总之,出版史不能亦步亦趋,跟着人家以古为贵。亦步亦趋,说明出版史不知道本学科担负的任务是什么,是不成熟的典型表现。其实,古书首先是书籍,然后才是文物。出版史必须视古书为书籍,这是学科任务所要求的。凡书籍都是一种媒介工具,古今皆如此。书籍作为媒介工具的任何作用,都必须通过传播才能产生。离开了传播,书籍的任何作用都是潜在的,都不是现实的。所以,出版史不能局限于视古书为文物。历史上出版的书籍,不论今天留存与否,都是出版史的对象。留存下来的要研究,没有留存下来的出版史也要研究。与藏书家或善本学不同,出版史关注的是,书籍作为媒介工具在传播中的作用,以及这种作用的历史演变过程。因此,出版史必须具体考察历史上的书籍是否公众传播与怎样公众传播,以及公众传播的广度、深度等,包括考察书籍出版的数量与质量,复制的方式与能力,发行的方式与渠道等。由此出发,就可以发现出版史不能盲目跟着人家去“佞宋”;可以发现明清出版在中国古代出版史上乃是走向高度繁荣的鼎盛时期。

我感到庆幸的是,有两个朋友长期从事明清出版史研究。一位是南京的缪咏禾先生,他于2000年刊行《明代出版史稿》。当今出版史,囿于书籍

史藩篱而难以自拔,几乎成为一种痼疾。缪咏禾的《明代出版史稿》,在出版管理、装帧设计与印刷、图书的经营与流通等方面,颇多突破书籍史藩篱,体现出版史的特色。这些地方弥足珍贵,最值得肯定。另一位是北京的章宏伟先生。他浸淫明清出版已有十多年,以埋头钻研个案闻名于世。他研究清代海关造册处,发人所未发;研究汲古阁,研究《嘉兴藏》,都是潜心搜集资料,执著而有耐心。我对明清出版的兴趣,有关明清出版的知识,多得之于两位朋友,亦可谓近水楼台。近年来,章宏伟最活跃,特别是有关《方册藏》的论著,很受海内外关注。现在,他将把一部分作品结集问世,名曰《十六—十九世纪中国出版研究》。问世之前,邀我说几句话。于是,想到写“明清是中国古代出版的鼎盛时期”这样一篇文章,用意并非仅仅为朋友,更是为明清出版而鼓吹,期望变寂寞为热闹。今天评说明清出版,最好将它置于历史过程之中。中国古代出版史,可以分为古典出版与印刷出版两大阶段,而明清属于印刷出版阶段。我国印刷出版的历史过程大致是:孕育于隋唐,成熟于五代,推广于两宋,鼎盛于明清。下面,我略作说明,以求教于方家。

成熟于五代

印刷,是一种复制作品的技术。印刷术发明以后,若将印刷取代手抄而用于书籍出版,必须解决一系列的相关问题。首先,手抄时的书籍形式是卷轴。由于雕板只能一板一板地镌刻,造成卷轴很难与印刷复制相适应。因此利用印刷术,就有必要革新卷轴。第二,手抄时,读者各自复制作品,多数不校书或一般不校书。利用印刷术以后,复制而不校书就行不通了。第三,手抄时,可以抄一本两本而不出售;利用印刷术以后,复制的数量必定很多,再坚持不售书也行不通了。归纳起来说,就是卷轴、校书、售书这三个问题获得解决以后,才能使印刷术成功用于书籍出版。解决这三个问题,需要经验与时间,不能没有一个过程。所以,发明了印刷术,不等于就有印刷出版。印刷术,大概是在隋唐之际,由民间的能工巧匠发明的。隋唐以来,书商或工匠不断刻印作品,主要是刻印佛像、佛经与历书等。有时,书商也刻印文人的作品,例如吴越书

商私自刻印白居易、元稹的“杂诗”^①等。但是,唐代文人并不将印刷品作为阅读对象,这说明印刷品并没有获得唐代读者的完全认可。其中一个原因是,唐代书商不懂出版,或不谙出版业务。说唐代书商不懂出版,有些人大概不相信。须知古代社会的等级次序是所谓士、农、工、商,士人地位最高,商人地位最低。宋以前,我国的书商都是“入籍”的贱民,地位与奴婢相类,文化水平也很低。客观上看,宋以前的书商尚不具有像宋代书商那样可以自营作坊制作书籍的社会条件。自汉至唐的上千年间,我国书商以买卖旧书为主,只是偶尔在私底下制作书卷出售,成都女书商吴彩鸾不过是少数例外之一。经营旧书的书商,不以制作书卷为业,所以不懂出版,特别是不懂如何复制作品。因此,仅靠书商与工匠,不可能完满解决随着印刷取代手抄而带来的诸多问题。自汉至唐的上千年间,一直是士人制作书卷,以满足士人自己的需要。书籍,本是士人心中的最爱。唐代士人常常把抄本制成精美的工艺品。与书商相比,士大夫更懂出版,这是毋庸置疑的事实。再从社会影响看,只要士大夫不想将印刷取代手抄,那就谁也没有办法了。至迟到中唐,朝野都已经知道民间有印刷品在流行。可是,士人对抄本卷轴的钟爱之心,仍未见改变。在此情况下,书商刻印作品再多,至多是先行者的勇敢尝试而已。只有先行者的尝试,尚未发现出版中利用印刷复制的成功事例,所以隋唐是印刷出版的孕育时期。其中关键又是,唐代士人对印刷品视而不见,持一种冷漠态度。

到五代,以冯道为首的一批学者刊刻《九经》大获成功,成为印刷出版从孕育进而发展到成熟的主要标志。这次刻印《九经》,重视继承以往古典出版的优秀传统,并在此基础上学习书商经验。其一,设有专家校书。冯道《九经》为经注合一,精心校勘,读者称善。其二,改卷轴为册页。《五代会要》等早期文献记冯道《九经》为“一百三十册”,所记单位是“册”或“策”。王国维考日本室町氏刊《尔雅》为南宋翻刻“五代监本”,该书已经是册页。^②由此知冯道《九经》

① 元稹《白氏长庆集序》:“扬越间多作书模勒乐天及余杂诗,卖于市肆之中也。”(明嘉靖刻本《元氏长庆集》卷51)“模勒”可以理解为刊刻。当今多以为书商“模勒”的是白居易的《白氏长庆集》,有误。按古代新作问世惯例,《白氏长庆集》需在元稹作序以后才问世。书商“模勒”是在元稹作序之前,其时《白氏长庆集》尚未问世,怎能“模勒”?书商“模勒”的是元、白的“杂诗”。白居易在《与元九书》中将自己诗作分为杂律诗、讽谕诗、闲适诗三类。“杂诗”,乃“杂律诗”也。

② 王国维《五代两宋监本考》:“据日本室町氏所刊《尔雅》(《古佚丛书》有复刊本),末有‘将仕郎守国子四门博士臣李鄂书’一行,其本避南宋讳,当是南渡后重翻五代监本,或翻北宋时递翻之本。其书每半叶八行,行大十六字,小二十一字,与唐人卷子本大小行款一一相近,窃意此乃五代、南北宋中经注本旧式。他经行款,固不免稍有出入,然大体当与之同。”

为册页。改卷轴为册页,是书籍装帧的一大进步。其三,讲究卷面的书法与行款。这次《九经》的书版文字,由书家李鄂等人书写。南宋洪迈说:“字画端严有楷法,更无舛误。”^①王国维《五代两宋监本考》说:“其书每半叶八行,行大十六字,小二十一字。与唐人卷子本大小行款一一相近。”又说,两宋监本经书的行款,殆源于此。其四,《九经》刊印后在市上出售,开我国官府“刻版印卖”之先河。以上四项,主旨都是满足读者的需求。其中前三项,是将以往古典出版的重校讎、重卷面、重装潢等传统,创造性地用于印刷出版。为何书商长期不得成功的事情,以冯道为首的一批学者一举大获全胜?原因在此。冯道《九经》成功问世,第一次完满解决了以印刷取代手抄所带来的重要问题,由此产生的社会影响极大。这次出版活动成为印刷出版已经成熟的历史性标志,它的代表人物冯道也成为当之无愧的出版家。

在中国出版史上,冯道《九经》问世的重大历史意义是:结束了一个旧时代,开创了一个新时代。

冯道《九经》所结束的旧时代,就是古典出版时代。我国古典出版大约肇始于西汉。从出版经济学看,我国古典出版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售书者不从事书籍生产,书籍生产者不售书。那么,为何书籍生产者不售书?根源在于自给自足经济。具体一点说,书籍的需求者——读者,成为书籍的生产者;而读者生产书籍的唯一目的,是满足自己的需要。这里读者的含义,包括士人、官员等个人,也包括官府藏书机构或民间藏书家等。他们从事书籍生产,都以自给自足为目的,不以商品交换为目的,就是所谓自给自足书籍经济。下面,以全国最大的书籍生产机构——秘书省为例,稍作说明。秘书省(监)始置于东汉延熹二年(159),以后沿袭。谁都知道,秘书省是全国最大的藏书机构与校书机构,可是有些人并不知道,秘书省又是全国最大的书籍生产机构。从事理逻辑看,秘书省既然校书,就必然设有制作新书的作坊。西汉刘向校书,就是先校书,接着将他校定的文本在作坊中制成新书。例如,刘向《管子叙录》说:“定著八十六篇,杀青而书可缮写也。”^②刘向《晏子叙录》也说:“皆已定,以杀青,书可缮写。”^③可见刘向的做法是,先校书,后“缮写”。“缮写”是将校定的文本复制到简编上,这在当时就是新书了。刘向以后,先校书、后复制(缮写),成为

① 洪迈《容斋续笔》卷14“周蜀九经”条。

② 见戴望《管子校正》,《诸子集成》本。

③ 见张纯一《晏子春秋校注》,《诸子集成》本。

制作新书的两个基本步骤。诚然,社会上读者制作新书时多数不校书,可是朝廷制作新书,一般都遵循先校书、后复制这样的步骤。史书官志记载秘书省(监)有秘书郎与校书郎,这说明它既典书,又校书。而《新唐书·百官二》又记秘书省有“楷书十人”,还有“熟纸匠十人,装潢匠十人”。“楷书”是缮写员,“装潢匠”是将抄写后的纸页制成卷轴的工匠。这是秘书省内部设有作坊从事书籍生产的有力证据。而且,唐初秘书省有“书手一百人”。后来只有“楷书十人”的原因是,唐高宗显庆年间,秘书省罢御书手而改佣书缮写^①。从“书手一百人”判断,秘书省书籍作坊的规模,大概是全国最大的。《新唐书·百官二》又记秘书省制作的新书,“皆有三本:一曰正,二曰副,三曰贐”。从这“三本”可知,秘书省生产的新书,仅供朝廷自己使用,不用于出售。从经济学原理看,自给自足经济的基本原则就是,生产以满足自己需要为目的,不以商品交换为目的。所以,秘书省或其他书籍生产者概不售书,在自给自足的社会上是十分正常的现象,不必惊讶。那么,售书者为何不从事书籍生产呢?售书者是书商。出于重农抑商的缘故,一方面是包括书商在内的所有商人,因“市籍”而沦为世袭的贱民,商人权利被剥夺殆尽;另一方面又是,士阶层都坚持贱商主义,视商人为另类,视市场为藏污纳垢之地,严峻的士商对立,令士大夫不能为书商佣书与校书。因此,书商在宋以前不具备自设作坊从事书籍生产的社会条件。资料表明,汉唐书商仅仅是偶尔在私底下制作书卷出售。自汉至唐,读者获取书籍的主要方式是读者自己传写;新作由作者定稿后直接交读者传写,作者决不愿意将新作交书商经手问世,无有例外。所以对作者、读者来说,书商不以制作书卷为业是完全正常的,不如此才是不正常。但是,读者需要互通有无。汉唐书商经营旧书,就是适应互通有无的需要。随着文化教育大发展,读者手中的旧书越来越多。许多旧书流入书肆,流到书商手中。书商也经常上门收购旧书或推销旧书,其中一个原因又是因为汉以来高官不准进入市场。繁荣的汉唐书肆,大致像当年北京琉璃厂的旧书店。汉唐书商以经营旧书为业,因而称之为“古典书商”,以此区别现代书商,避免古今混淆。

售书者不从事书籍生产、书籍生产者不售书的历史现象,随着冯道《九经》问世而逐渐宣告结束。冯道《九经》的校讎与刻印由国子监主持,最后由国子

^① 《旧唐书》卷190(上)《崔行功传》:“先是,太宗命秘书监魏征写四部群书,将进内贮库,别置讎校二十人,书手一百人。……至高宗初,其功未毕。显庆中,罢讎校及御书手,令工书人缮写,计直酬佣。”

监向公众出售。从出版过程看,这次出版活动是校书(编辑)、刻印(复制)、售书(发行)三者的一条龙作业,也是书籍生产与书籍销售的一条龙作业。因此,国子监成为校书、复制、售书三者合一的出版机构。在中国历史上,这种三者合一的出版机构,以前从未有过。五代以前,拥有最大作坊的书籍生产者——秘书省(监)从不售书;而且,官府或民间的书籍生产都不以商品交换为目的。冯道《九经》向公众出售,乃是中国官府第一次售书,它打破了官府不售书的旧传统,开启了书籍生产面向市场的新传统。中国出版业出现这样大的变革,究其原因,与印刷复制有很大关系。印刷取代手抄以后,对出版成本造成的影响是:印制的数量越多,单位成本就越低;印制的数量越少,单位成本就越高。从降低单位成本考虑,印刷复制必须追求印制数量。书籍生产一旦追求数量,就不能不以满足社会需求为目的,进而迫使书籍生产面向市场,并且建立与书籍生产相联系的发行业。由此看来,出现校书、复制、售书三者合一的出版机构,出现中国官府的第一次售书,都是因为引入印刷复制而在出版业内部引发的一场必然变革。它最终又导致自给自足书籍经济,逐渐走向弱化与瓦解。在出版史上,应用先进技术而导致出版业发生这样那样的变革,也是一种规律。随着推广印刷复制,各地纷纷建立校书、刻印、售书三者合一的出版机构,出版业从此旧貌换新颜。由于宋代废除“市籍”、开放市场等,促使书商有条件自建作坊。我国书商以书籍生产为业,或正式从事书籍生产,是从宋代开始的。自宋至晚清,书商纷纷经营校书、刻印、售书三者合一的书铺或书坊,经营规模越来越大,业务内容与汉唐书商大不相同,因此称之为“新古典书商”,以示区别。总之,冯道《九经》问世是中国出版史上的一个里程碑,它代表一个旧时代结束了,又代表一个新时代开始了。这个新时代,就是延续一千多年的印刷出版时代。

推广于两宋

在出版史上,宋代的最大功绩是将五代业已成熟的印刷出版,不遗余力地向全国推广。冯道以后,士人对印刷复制的态度,已由冷漠转变为热情支持。士阶层的支持,也就是读者与作者的支持。社会舆论对是否需要刻书,早已没有争议;有争议的,主要是如何把刻书办成公益事业,或国子监是否应该售书等。视出版为公益事业者,古代大有人在。两宋刻书业主要集中在蜀、浙、闽

三地。其中,福建建阳的刻书业,是到南宋才兴盛起来的。北宋的刻书业,主要是蜀、浙两地,此外是京城开封。蜀、浙两地最早成为我国的出版中心,原因之一,两地都是我国印刷术的发源地,拥有大量刻工;原因之二,两地的造纸业都很发达。古代的出版中心,必须兼有刻工多与造纸业发达这两个条件。在全国推广印刷出版,除要投入大量资金,还需培养熟练刻工,发展造纸业,以及学习售书等。士人刻书,最难之处往往在售书。所以,只能逐步推广,无法一步登天。

两宋推广印刷出版,重要经验有二:一是官府带头;二是坚持向民间开放。从五代到北宋,国子监仍旧是全国刻书的主要阵地。北宋国子监奉诏刻书,总数近七千卷,几乎把重要的经传与史籍都刻了,还刻了各一千卷的三部大书,即《太平御览》、《册府元龟》、《文苑英华》。当时,刻书业处于初创阶段,官府从事刻书的条件远比民间优越。官府可以利用行政手段,集中出版资源,包括刻工、纸张、资金、版本、校雠人才等,做一些急需的或重大的项目。北宋的官府刻书,在积累经验,培训人员,扩大影响方面,都取得了成绩。特别是国子监刻书,数量多,质量高,社会影响大,足以示范全国。民间刻书,北宋已有,然而未成气候。最初,我国刻书业是在五代官府中成熟起来的;到北宋,刻书业仍旧以官府为主。从五代到北宋的二百多年中,刻书业基本上掌握在官府手里。这种情况对官府来说,并非不能利用手中有利条件,进一步将刻书业完全垄断起来,不准民间染指。譬如,垄断刻工与技术,不准外传;控制出版资源,如纸业专营之类;严禁民间刻书等。不过,实际情况则是,到南宋,全国的民间刻书已像雨后春笋,蓬勃发展起来。根据《书林清话》中的资料,南宋的民间士人刻书,以廖莹中、岳珂为代表,总数近五十家;南宋的书商刻书,以临安陈氏、建安余氏为代表,总数有二十多家。^①由此可见,从北宋到南宋,中国刻书业已经实现了从官府为主,到官民并举的重要转变。这个重要转变,说明官府并没有垄断刻书业,又说明它的方针是将刻书业向民间开放。在民间,连商人都可以刻书,大概没有什么人不可以刻书了。从资料看,不论布衣或官员、宗祠或家塾、寺院或道观,都可以刻书。官方的禁令与禁忌并非没有,总的看尚不严厉。北宋神宗熙宁八年(1075),曾下令禁止民间刻售经书^②。看来,领导集团有分

① 参见叶德辉《书林清话》卷3“宋私宅家塾刻书”与“宋坊刻书之盛”。

② 《续资治通鉴长编》卷226:“熙宁八年七月,诏以新修经义付杭州、成都府转运司镂板,所入钱封椿库,半年一上。中书禁私印及鬻之者,杖一百;许人告,赏钱二百千。从中书礼房请也。”

歧,但最后仍是向民间开放的意见占了上风。需知国子监刻书再好,只此一家,也是无法包办全国的需求。只有向民间开放,刻书业才可能出现全面与持续的繁荣。冯道以后,中国刻书业中最具深远意义的一件大事,就是坚持向民间开放。这对官员治国来说,乃是一种胆量,一种气魄,也是一种政治文明,世界中世纪史上罕见的政治文明。

根据两宋目录学著作提供的资料,从北宋到南宋,藏书家手中书籍,刻本所占比例逐渐增多,抄本所占比例逐渐减少。不过,绍兴十四年(1144)秘书省重置“补写所”,表明南宋朝廷的藏书仍不能完全离开抄本。两宋数百年一直努力推广印刷出版,在完善刻书制度与扩大出版物的品种、范围方面,都取得举世瞩目的巨大成就。尽管如此,以刻本取代抄本的历史任务,尚未最后完成。

鼎盛于明清

中国疆域辽阔,人口众多,典籍又非常多,短期内刊刻所有典籍,实现以刻本取代抄本,是根本不可能的。一般说,五代以来的刻书是经、史在先,子、集在后。这样区分先后,只是相对而言,并非绝对。经、史在先的原因主要是,早期刻书业由官府主导,民间滞后于官府。凡官府刻书,必以经史为重,子部集部为次。特别是集部之书,数量太多,又非官方之急,一般非民间刊刻不可。官府对刻书业的兴起与发展,显然贡献不小,并无疑问。然而,官府刻书的局限也不少,像选题囿于政治观念,管理依赖行政手段等。因此,刻书业走向全面繁荣与持续发展,仅靠官府是万万不行的,必须充分发展民间刻书业。中国古代的民间刻书,可以区分为书商与非书商两大部分。非书商刻书大都由士人主持,其中又有个人出资与集体出资的不同。士人刻书,在价值取向、选题风格、经营作风诸方面,与书商大异其趣,判然有别,因此有必要将书商与非书商区分开来。明清两代,除继续刊行经史,又将子部与集部都刊印了,其中多数是民间刻本。大众文化类出版物如异军突起,异彩纷呈,成为明清书商对中国出版的一大贡献。刻书业向民间开放的方针,元代受挫,明代又重放光芒。刻书业向民间开放,必然导致多元化。多元化,就是百花齐放,就是百舸争流,就是自由。因此,明清两代的民间刻书业遍布全国各地,直至穷乡僻壤。全国出现许多著名出版中心,如南京、北京、杭州、苏州、常州、湖州、徽州、建阳等。

此外,还有分布各地的次出版中心,如江西南丰与婺源、湖南永州、陕西西安、贵州贵阳等。凡是出版中心,都是民间刻书业集中之地。明清数百年间,官府刻书业取得很大发展,而民间刻书业的发展速度比官府更快,成绩更为惊人。全国民间刻书的能力与总量已经大大超过官府,新技术多数为民间所发明,精品多数为民间刻本。这种现象说明,中国刻书业发展到明清已经跨进以民间为主的新阶段,于是出现万紫千红的全盛景象。

明清刻书数量,远远超过宋代。缪咏禾根据《明代版刻综录》、《中国古代善本书目》、《地方志综录》、小说书目、戏曲书目等多种资料,估计明代刻书的总数为三万五千种左右。^①清代刻书数量未有全面统计,暂时可以将《清史稿·艺文志》的九千六百三十三种、武作成《清史稿艺文志补编》的一万零四百三十八种、王绍曾《清史稿艺文志拾遗》的五万四千八百八十种,三者相加(三者并无重复),总数为七万四千九百五十一一种,其中只有少量为抄本,绝大部分是刻本。

在历史上,刻本的普及大概肇始于明代。明代陆容《菽园杂记》说:“国初书版,惟国子监有之,外郡县疑未有,观宋潜溪《送东阳马生序》可知。宣德正统间,书籍印版尚未广。今所在书版日增月益,天下右文之象,愈隆于前已。”接着陆容又说,明代官员多刻书赠人,“动辄印至百部”。^②宣德为明宣宗年号,时间为公元1426—1435年。正统为明英宗年号,时间为公元1436—1449年。据陆容说,明初时国子监所刻经籍等,“外郡县疑未有”;以后,到15世纪中叶,“书籍印板尚未广”;15世纪中叶以后,各地刻本日渐增多。于是,官员往往刻一部文集赠人,“动辄印至百部”。官员或士人常常刻书这种现象说明,明代刻书已比宋元大为容易。原因何在?其一,明代刻工数量多,工价比宋代便宜很多;其二,明代造纸业发达,纸张供应充裕;其三,明洪武二年“诏除书籍税”,并除笔墨等税^③。当局为刻书免除税收,这是鼓励民间刻书的得力措施。宋代实施向民间开放刻书业之后,元代的方针是收而不放,明代的方针是进一步开放。以上因素,令民间刻书业获得良好生存环境,终于在明中叶以后蓬勃发展起来,结果促使印刷出版物在士人与市民之间迅速走向普及。我想,这可能是世界上最早走向大众的书籍媒介。

① 缪咏禾《明代出版史稿》(江苏人民出版社2000年版)第二章第五节《明代出版物总数估计》。

② 转引《书林清话》所附《书林余话》卷上。

③ 《明会要》卷26。

处于鼎盛时期的明清刻书业,在校书、刻印、发行诸方面,都取得超越前代的巨大成就。在发行方面,南京、湖州等地刊行的小说、戏曲,风靡全国,长期占领全国市场,由此知书商在发行方面的非凡成就。为了扩展市场,除靠长途贩运,有些书商还直接在外地设立分店。售书,是士人最感为难的事。明清时期,士人刻书后公开售书者越来越多,或模仿书商自己开书店,或委托别人代售。对士人来说,已是不小的进步。在刻印方面,北宋初年,国子监用四十多年时间镌刻了十余万块书板。^①到明代后期,民间出版家毛晋(1599—1659)用一生时间也镌刻了十余万块书板。换句话说,宋代倾一国之力所办的事情,到明代靠民间一家就办成了。借此可以证明,我国的刻印能力也就是印刷生产力,从宋到明所取得的巨大进步。清代的刻印能力,比明代又有提高。在宋代,全国主要是国子监一家刻印上千卷的大部头书。到清代,民间刊行大部头书已经是司空见惯的现象。像《墨海金壶》727卷、《学津讨原》1048卷、《知不足斋丛书》781卷、《函海》852卷等,这些大部头书都在清代民间刊行,已没有多少困难。在印刷技术方面,明清的重要进步至少有二:其一,创造并应用宋体字^②;其二,发明并应用套印技术。随着技术不断进步,明清刻本的卷面艺术比宋刻更为丰富多彩。再加版画的成熟,因此明清刻本中的精品大都成为独具一格的艺术品,书籍的审美价值比宋刻大有提高。限于篇幅,对发行与刻印的成就只能说这些。下面,再讲一讲明清在校书方面的进步。

校书,就是书籍校讎或书籍校勘,它是古代出版业中编辑工作的主要内容。我国晚清以前的书籍出版过程,一般是先校书,后刻印,再发行。古代出

① 参见《宋书·邢昺传》。

② 我从章宏伟《方册藏的刊刻与明代官版大藏经》一文引道开《与吴康虞居士书》中一段话,猜想宋体字可能最早兴起于吴地作坊。这段话是:“刻工始末……舍徽州则江西、福建亦庶几近之,吴人信未可独任。第此时写刻所尚,皆《弘明集》家法,非吴人虽则各有所长,而独短于此。矧拳刀笔法,尤于板字不宜。”按:道开和尚,是五台山刊刻《方册藏》的主持者;五台山所刊《方册藏》留存至今五百余卷,皆宋体字。信中所说《弘明集》,万历十四年(1586)刻于吴,后来收入大藏。查《四部丛刊》明代吴刊《弘明集》影印本为宋体字。道开说“写刻所尚,皆《弘明集》家法”,乃指宋体字,道开称为“板字”。“板字”之谓,就是今天所说印刷体。道开说“此时写刻所尚,皆《弘明集》家法”,可知开雕《方册藏》的1589年,业界已有崇尚宋体之风。此其一。其二,道开信中说,“《弘明集》家法”以“吴人”(刻工)为好,徽州与江西、福建的刻工“独短于此”。而《弘明集》又刻于吴。因此推想,宋体字可能最早兴起于吴地。吴的地域含义,或许不限于苏州,泛指长江三角洲的江浙地区。当时,该地区出版业发达,有规模的刻书作坊很多。而宋体字,必出于追求效率的作坊。其三,《弘明集》刻于1586年。此前,正德、嘉靖年间已有宋体。因此,宋体字可能是16世纪在吴地的刻书作坊中兴起,以后逐渐为全国业者接受。谨此供同好参考。

版的三个基本环节也就是：校书，刻印，发行。这里，要说明出版过程的第一个环节为什么是校书？在古代，官民出版机构的基本业务，都是刊刻经典文献与前代名著，都不受理社会作者的新作。直至晚清以前，一直是作者自己出资刊刻作品（或亲友代为出资），始终未有变化。明清时作者刊刻作品，不需官府审批，也不必刻书的堂号或铺号，只需出资就行。作者可以雇刻工到家里，自设临时作坊；也可以请书坊代为刊刻。总之，新作问世不必经由专业的出版机构。对专业的出版机构来说，不将社会作者的新作问世作为自己业务，这是我国古代出版与现代出版的一大区别。自宋以来，出版机构刊行社会作者的新作，像宋代陈起刊行《江湖集》，明代书商约请冯梦龙编辑并刊行“三言”等，迄今仅发现数例而已。实际上，这些都是例外；以为是出版业的常规，就不对了。作品由作者自己出资刊刻问世（或亲友代为出资），这才是常规。出版机构所刻，以古籍为主；刻古籍，必以校书为先。因此，校书就成为官民出版机构中编辑工作的主要内容。在古人看来，校书是刻书的第一步；出版机构刻书，如果不校书或不认真校书，就是不正常，不规范，必受舆论批评。所以，出版史考察古代刻书，不能不关注校书；关注校书的意义，大致就是关注古代出版业的编辑工作。

明代刻书对校书的重视，不妨以民间刊刻《方册藏》为例。《方册藏》也称《径山藏》、《嘉兴藏》，是一万多卷的大型佛藏，初刻于明代万历年间。章宏伟是研究《方册藏》专家，他考察万历年间刊刻《方册藏》，第一步是集中力量校书，然后将校好的书稿，根据募捐所得资金，一部一部付诸刊刻。《方册藏》卷帙浩大，参与校书的人很多，主持者对全书校勘做了这样的统一规定。其一，“规定以《北藏》为底本，以南、北、宋、元四藏，始对其文，再校其义。”其二，规定一年为校书而开讨论会，凡六次。每逢单月的十八日，《方册藏》校书者集中起来开会，具体内容为“抽对、覆校、付众裁夺”。“抽对”，是抽查对方所校质量；“付众裁夺”，是疑难问题由大家讨论解决。简单说，《方册藏》的校书是，确定底本与校本，分头校勘，集体研究。如此校勘之后，还有校对。校对至少两次：“书样出后再校；雕版告成后再行复校”。①“校对”之名，明代已有，如《方册藏》称“校对”，也简称“对”。②在古代，校书的含义可以包括校对，但校对的含义不

① 参见章宏伟《方册藏的刊刻与明代官版大藏经》一文中“刻经的筹划”一节。

② 参见章宏伟《五台山妙德庵方册藏刊刻编年》一文所引施刻文。按：称“校对”者如：“湖州沙弥通方校对”，“湖州沙弥性孝校对”等。称“对”者如：“武塘比丘世南对”，“宝山沙弥性寐对”等。

包括校书。如今,有人将古代校书与校对相等同,大谬不然。刊刻《方册藏》的主持者是道开和尚。道开并非专业刻书,他是杰出的民间出版家,代表僧界与俗界的大批支持者。因此,道开刻《方册藏》如此重视校书,并熟悉校书,足以代表明代社会对校书所持一般态度。明中叶以后,全国刻书业进入以民间为主的大发展时期,其中新手很多,动机也很复杂,难免出现一些问题,其中有如顾炎武《日知录》所说的乱改乱砍等。俗话说“林子大了什么鸟儿都有”,出现问题并不奇怪。研究历史,也要区分大发展带来的问题,还是不发展造成的问题。明代刻书业大发展,总的看很健康。16世纪的明代学者胡应麟(1551—1602)就指出,明刻的校雠比宋刻有进步。针对宋代学者叶梦得(1077—1148)说藏本(即抄本)的错误少、刻本的错误多这种看法^①,胡应麟在《经籍会通》一书中说:“此论宋世甚然,在今则甚相反。盖当代板本盛行,刻者工直重钜,必精加雠校,始会梓人。即未必皆善,尚得十之六七。而钞录之本,往往非读者所急,好事家以备多闻,束之高阁而已,以故谬误相仍,大非刻本之比。凡书市之中无刻本,则钞本价十倍;刻本一出,则钞本咸废不售矣。”刻本的错误比抄本少,当然是重视校雠的结果。胡应麟所说,是一个明代学者的亲身体验,可以代表明刻校书的一般情况。自称“佞宋”的版本学家黄丕烈在《明刊陈子昂集跋》曾说:“余于宋元刻本讲之素矣,近日反留心明刻。”文献学家王欣夫在引用了黄丕烈这话以后,接着指出:“明刻当与宋元等重。”^②看来,版本学家也提倡尊重明刻。这不是说,顾炎武指出的问题不存在;只是不要以为,顾炎武说了就是一无是处了。问题归问题,成绩归成绩,两者分开来看较为客观。

清代刻书,以讲究精校精刻,闻名于史;校书之风,比明代更盛。校雠作为一门学问,就是校雠学或校勘学,它与文字音韵、训诂名物、历史文化、版本知识等的关系,非常密切。刻本的校勘质量如何,不只取决于出版者的重视,也取决于校勘学的水平。一般说,明刻的校书水平不如清刻,其中一个原因就是,清代的校勘学水平高于明代。我国校勘学,到清代乾嘉年间趋于鼎盛。如说:“清代学术成就最大的,校雠学当居其一,它几乎超越了唐宋而直接两汉。”^③校勘学的长足进步,有力推动清代校书。清代之所以有精校,关键是有清代校勘学;没有校勘学的进步,就没有清代的精校。清代出现的著名校勘

① 参见叶梦得《石林燕语》卷8。

② 《王欣夫说文献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第153页。

③ 《王欣夫说文献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版,第276页。

家,如卢文弨、戴震、钱大昕、段玉裁、王念孙、王引之、阮元、顾广圻等,可谓不胜枚举。精校精刻,成为清代刻书界的一种新追求、新风尚,连书商的小说、戏曲也以精校精刻为标榜。书籍校讎,一般以丛书最难,因为丛书内容复杂。编纂丛书,以清代最盛。清代刊刻丛书,同样是追求精校精刻。卢文弨的《抱经堂丛书》,是自己编纂,自己出资刊刻,又是自己校书。卢文弨本人是校讎家,足以保证校勘质量,《抱经堂丛书》堪称精校。卢文弨与《抱经堂丛书》为一种情况的代表。另一种情况则是,有些学者自己编纂丛书,自己出资刊刻,另聘专家校书。例如,钱熙祚的《守山阁丛书》聘张文虎校书,伍崇耀的《粤雅堂丛书》聘谭莹校书,蒋凤藻的《铁华馆丛书》聘叶昌炽校书,黎庶昌的《古逸丛书》聘杨守敬校书等。这些丛书的编纂者在出资刊刻时,自己不校书,另聘专家校书,旨在追求精校。在此,体现了出版者与编辑的分工。清代著名学者阮元、孙星衍、黄丕烈等人自己都编纂丛书,他们出资刊刻时都延聘顾广圻校书。顾广圻(1766—1835)字千里,江苏吴人,一生为别人校刻古书,人称“清代校勘第一人”。顾广圻是清代著名编辑家。

搜集资料,研究个案

明清是中国古代出版的鼎盛时期,仅我所说尚不全面,遗漏甚多,然而研究明清出版,大有可为,前途无量,理当没有疑问。如今,明清出版少有人问津,大都是因为对它存在这样那样的误解或偏见。不过也要注意,研究明清出版,必须明确出版史的学科任务是什么,本学科的对象、范围是什么,避免在学科任务与对象、范围方面,与其他学科相混淆。譬如,书籍史考察书籍制度及其历史演变等;版本学考察版本源流与善本、珍本等;目录学考察书籍目录与分类等;刻书史考察刻本的数量、质量等。这些学科,各有各的学科任务与对象、范围,各得其所,所以彼此发展较为顺利。出版史的学科任务不可能与它们相同,也不应该与它们相同。那么,出版史的学科任务是什么?是考察历史上作为媒介工具的书籍在传播中怎样发挥作用,与发挥怎样的作用。简单说是,出版史考察书籍传播的历史演变,以此完全区别于书籍史、版本学、目录学、刻书史、印刷史等相邻学科。研究明清出版,根据出版史学科任务的要求,必须考察明清时期书籍传播的现状与变革,重点是考察书籍在明清时期是怎样生产的,生产的过程如何;是怎样流通的,流通的过程如何;还有,有关书籍

传播的社会制度或方针政策,书籍制作的生产方式与技术,书籍流通的渠道与方式;还有,相关的重要人物、重要事件,以及诸如此类的其他相关问题。评价历史现象的基本出发点是:是否有利于书籍传播不断发展,是否有利于读者的接受与作者的创作。至于书籍的形式制度,抄本还是刻本,编纂还是原创,类书还是丛书,经部还是集部,以及善本或珍本等等,所有这些都必须拿到书籍传播这个历史舞台上,进行考量与评价;如果与书籍传播无关,出版史可以忽略不计。总而言之,出版史必须下工夫弄清楚本学科的基本理论,特别是弄清楚出版史的学科任务与对象、范围。不然的话,难免被其他学科牵着鼻子走,不知不觉地做了其他学科的附庸。窃以为,这也是研究明清出版的当务之急。

出版史是一门新兴学科,所以做好学科建设的基础工作,特别重要。眼下,出版史最重要的一项基础工作,是搜集资料,研究个案。在我的记忆中,最早是戴文葆先生于1999年在南京召开的出版史学术研讨会上,倡导研究个案。如今,研究个案者日见增多,然而尚不能说蔚成风气。在这方面,我特别佩服章宏伟。记得十多年前,他告诉我正在搜集毛晋的资料。十多年来,他做毛晋年谱,考毛晋交游,还为汲古阁所刻书,按四部目录一一考证。听不少人说,当今学界浮躁之风猖獗,求实之心淡漠。章宏伟潜心研究毛晋十多年,搜罗资料之勤,探求史实之细,或许就是身居闹市而不为所动了。在当今环境中,甘于寂寞做学问,不急功近利,不急于求成,真的是不容易。冷板凳坐一年两年、三年四年都不难,坐十年八年真的是不容易。近年来,他研究《方册藏》,《方册藏》多达一万多卷,牵涉历史文献无数。他的工作,第一步依旧是仔仔细细找资料。千方百计为《方册藏》找到一百多万字资料,一一输入电脑,他偏偏忘了做备份。不料,家中电脑突然失去记忆,一百多万字资料除少量已写文章外,全部丢失。懊恼万分,数月以后才好一些。最近,又告我将把丢失的资料,重新录入电脑。如此执著于搜集资料,不可能没有一点牺牲。下班回家后,不能看电视;休息日除了逛书店,主要是工作。不过,我看他乐此不疲,大概心里早已是苦中有乐或以苦为乐了。

长期埋头搜集资料,埋头研究个案,章宏伟这种精神,我以为最值得赞赏。历史,本是由无数个案构成的;没有个案,就没有完整的历史。缺少个案,历史研究的基础就不牢靠,不稳固。中华书局最近出版的《清史稿艺文志拾遗》收录著作达五万四千八百八十种。可是,以前出版的《清史稿艺文志》与《清史稿艺文志补编》两书加在一起,所录只有二万零七十一一种。《拾遗》所录,为什么